

嘉義市政府 函

地址：嘉義市東區中山路199號
傳 真：05-2286283
聯 絡 人：盧宥安05-2254321#718
電子郵件：annann462@ems.chiayi.gov.tw



受文者：嘉義市世賢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1年12月21日
發文字號：府人考字第1115344378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主旨、說明一 (111PE10416_1_211031130711.pdf、
111PE10416_2_211031130711.pdf、111PE10416_3_211031130711.pdf)



主旨：檢送服務獎章證書電子化及公務人員個人資料服務網
(MyData) 操作手冊各1份，預計自112年1月3日起實施，
請查照轉知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行政院人事行政總處(以下簡稱人事總處)111年12月16日總處培字第1113030350號函辦理，併附原函及其附件影本各1份。
- 二、依獎章條例第5條、第7條及第8條規定略以，公教人員服務成績優良者，於退休(職)、資遣、辭職或死亡時，依服務年資頒給服務獎章。頒給獎章，應附發證書。服務獎章，得授權由各主管機關核頒；其相關規定，由各主管院定之。是以，現行各主管機關頒給服務獎章，須發給紙本證書。
- 三、另為落實數位政府，人事總處已新增服務獎章證書電子化服務，自上線日起，經各主管機關於「A6：服務獎章線上請頒及檢核系統」核頒之服務獎章，該系統將自動產製電

子服務獎章證書，並可於公務人員個人資料服務網

(MyData) 查詢；公務人員如有需要，可至MyData系統經驗證身分後進行下載留存。是自上線日起，頒給服務獎章除由各主管機關發給紙本服務獎章證書外，亦得由公務人員視需求自行列印電子服務獎章證書留存。

四、如有系統操作問題，請與人事總處客服專線連繫，電話：
(02)2397-9108。

正本：本府各單位暨所屬機關學校(不含嘉大附小)

副本：本府人事處組織任免科(含附件)、本府人事處退撫給與科(含附件)、本府人事處考核訓練科(含附件)

